

孟子要略

足本
曾文正公全集

乙亥二月

杜就田署



凡孟子書二百六十章，朱子采入要略者，八十五章。其不入者曰：孟子見梁惠王，王立於沼上章，寡人之於國也章，寡人願安承教章，晉國天下莫強焉章，孟子見梁襄王章，莊暴見孟子口章，文王之囿章，交鄰國有道乎章，齊宣王見孟子於雪宮章，人皆謂我毀明堂章，王之臣有託其妻子章，所謂故國者章，湯放桀，武王伐紂章，爲巨室章，齊人伐燕勝之章，齊人伐燕取之章，鄒與魯聞章，滕小國也章，滕小國也，竭力以事大國章（以上梁惠王篇），曰仁則榮章，尊賢使能章，伯夷非其君不事章，天時不如地利章，孟子將朝王章，前日於齊王餽兼金一百而不受章，孟子之平陸章，孟子謂蚘臆曰章，孟子爲卿於齊章，孟子自齊葬於魯章，沈同以其私問曰章，燕人畔章，孟子致爲臣而歸章，孟子去齊宿於藍章，孟子去齊尹士語人曰章，孟子去齊居休章（以上公孫丑篇），曰滕定公薨章，滕文公問爲國章，有爲神農之言者章，墨者夷之章，周霄問曰章，彭更問曰後車數十乘章，宋小國也，今將行王政章，孟子謂戴不勝曰章，不見諸侯何義章，戴盈之曰章，陳仲子章（以上滕文公篇），曰三代之得天下也章，人有恆言章，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章，桀紂之失天下也章，居下位而不獲於上章，伯夷辟紂章，求也爲季氏宰章，存乎人者章，恭者不侮人章，男女授受不親章，君子之不教子章，有不虞之譽章，人之

易其言也章，人之患章，樂正子從於子敖之齊章，子之從於子敖來章，不孝有三章，舜生於諸馮章，子產聽鄭國之政章，君之視臣如手足章，無罪而殺士章，君仁莫不仁章，非禮之禮章，中也養不中章，言人之不善章，言不必信章，養生者章，博學而詳說之章，以善服人者章，言其實不祥章，徐子曰章，王者之迹熄章，君子之澤章，可以取章，逢蒙學射於羿章，西子蒙不潔章，天下之言性也章，公行子章，國章通國皆稱不孝焉章，曾子居武庫章，儲子曰章，齊人有一妻一妾章（以上離婁篇），曰語云：隘德之士章，堯以天下與舜章，人有言至於禹而德衰章，百里奚自鬻於秦章，周室班爵祿也章，敢問友章，敢問交際何心也章，士之不託諸侯章，敢問不見諸侯章，孟子謂萬章曰：一鄉之善士章，齊宣王問卿章（以上萬章篇），曰性猶杞柳也章，生之謂姓章，何以謂義內也章，羿之教人射章，任人有問犀首章，小弁，小人之詩也章，孟子居鄒章，先名實者章，五霸者章，魯欲使慎子爲將軍章，今之事君者章，吾欲二十而取一章，丹之治水也章，君子不亮章，魯欲使梁正子爲政章，古之君子如何則仕章，教亦多術矣章（以上告子篇），曰行之而不著焉章，恥之於人大矣章，古之賢王章，孟子謂宋句踐曰章，待文王而後興者章，附之以韓魏之家章，以佚道使民章，霸者之民章，仁言不如仁

孟子要略序

鑒章，舜之居深山之中章，人之有德慧術知者章，有事君人者章，伯夷辟紂章，易其田疇章，孔子登東山章，楊子取爲我章，柳下惠不以三公易其介章，有爲者鑒若掘井章，伊尹曰予不狎於不顧章，詩曰不素餐兮章，仲子不義章，孟子自范之齊章，食而弗嘗章，齊宣王欲短喪章，君子之所以教者五章，道則高矣美矣章，天下有道章，滕更之在門也章，知者無不知也章，不仁哉梁惠王也章，春秋無義戰章，盡信書章，有人曰我善爲陳章，梓匠輪輿章，舜之飯糗茹草也章，吾今而後知殺人正親重之章，古也爲闕也章，身不行道章，周於利者章，好名之人章，不信仁賢章，不仁而得國者章，民爲貴章，仁也者之人章，孔子之去魯曰章，君子之厄於陳蔡之間章，銘稽曰章，賢者以其昭昭章，山徑之蹊間章，禹之聲章，齊饒陳臻曰章，逃墨必歸於楊章，有布縷之征章，諸侯之寶三章，然成括仕於齊章，孟子之滕館於上官章，曾皙嗜羊棗章，由堯舜至於湯章，以上盡一篇都一百七十五章，孟子之書自漢唐以來不列於學官，陸氏經典釋文亦不之及，而司馬光晁說之之倫更相疑詆，至二程子始表章之，而朱子遂定爲四書，既薈萃諸家之說，爲孟子精義，又采其尤者爲集注七卷，又剖析異同，爲或問十四卷，用力亦已勤矣，而茲又簡擇爲要略五卷，好之如此，其篤也，蓋深造自得，則夫泳於心，而味於口者，左右而逢其原，參伍錯綜，

而益具條理。雖以國藩之蒙陋，讀之亦但見其首尾完具，而不復怨衡決顛倒之爲病。則其挈然而當於人人之心，可知已。國藩既承亡友劉君遺令，爲之排定付刻，因頗仿近思錄之例，疏明分卷之大指，俾讀者一覽而得焉。大賢之旨趣，誠知非末學所可幸中，獨未知於吾亡友之意，合邪？否邪？死者不可復生，徒使予茫然四顧而傷心也。夫曾國藩又識。

朱子所編孟子要略自來志藝文其皆不著於錄。朱氏經義考亦稱未見。實王白田氏爲朱子年譜謂此書久亡佚矣。吾亡友漢陽劉某傳鑒始於金仁山孟子集注考證內搜出復還此書之舊。王氏勤一生以治朱子之業號爲精核無倫而不知要略一書具載金氏書中。即四庫館中諸臣於金氏集注考證爲提要數百言亦未嘗道及此書。蓋耳目所及百密而不免一疏事之常也。觀金氏所記則朱子當日編輯要略別爲注解與集注間有異同。金氏於人皆有所不忍。章云要略注尙是舊說。桃應問曰章云要略注文微不同。今散失既久不可復覩。某雲僅能排比次第屬國藩校刻以顯於世。抑猶未完之本。與然如許叔重五經異義余隱文尊孟辨之類皆渾晦數百年矣。一旦於他書中刺取接零拾墜遂復故物。則此書之出安知不更有人焉蒐得原注以補今日之闕乎。天下其大來者無窮必有能篤著朱子之書罔難以彌懷恨者。是吾表雲地下之靈。禱祀以求之者也。道光二十九年四月湘鄉曾國藩敘。

朱子語類五則

(第一百五卷)

先生因編孟子要旨云「孟子若讀得無統也是費力。其從十七八歲讀至二十歲只逐句去理會更不通透。二十歲以後方知不可恁地讀。元來許多長段都自首尾相照管脈絡相貫串只

孟子要略序

恁地熟讀自見得意思。從此看孟子覺得意思極痛快亦因插作文之法如孟子當時固不是要作文只言語說出來首尾相應脈絡相貫自是合著如此。」又曰「某當初讀自暴自棄章只恁地鶻突讀去伊川易傳云拒之以不信絕之以不爲當初也匹似閑看過後因在舟中偶思量此將孟子上下文看乃始通串。方始說得是如此亦溫故知新之意。」又曰「看文字不可恁地看過便道了須是時復玩味庶幾忽然感悟到得義理與踐履處融會方是自得這箇意思與尋常思索而得意思不同。」(葉賀孫)

問孟子首章是先剖判箇天理人欲令人曉得其託始之意蓋明若先生所編要略卻是要從源頭說來所以不同。」曰「某向時編此書今看來亦不必只孟子便直恁分曉示人自是好了。」時舉曰「孟子前面多是分明說與時君且如章首說「上交征利」其害便至於「不奪不鬻」說仁義便云「未有遺其親後其君」次章說「賢者便有此樂不賢者便不能有此樂」都是一反一正言其效驗如此亦欲人君少知恐懼之意耳。」曰「也不是要人君知恐懼但其效自必至此。孟子之書明白親切無甚可疑者只要日日熟讀須教他在吾肚中轉作千百回便自然純熟。某當初看時要逐句去看他便似覺得意思促迫到後來放寬看卻有條理然此書不特是義理精明又是甚次第底文章。某因熟讀後便見自此也知作文之法。」(潘時舉)

敬之問「看要略見先生所說孟子皆歸之仁義如說性反

孟子要略 序

四

以後諸處皆然。曰：「是他見得這道理通透，見得裏面本來都無別物事，只有箇仁義到得將出，都離這箇不得，不是要安排如此道，也是離這仁義不得，舍仁義不足以見道，如造化只是箇陰陽，捨陰陽不足以明造化。」問：「古人似各有所主，如曾子只守箇忠恕，子思只守箇誠，孟子只守箇仁義，其實皆一理也。」曰：「也不是他安排要如此，是他見得道理，做出都是這箇，說出也只是這箇，只各就地頭說，不是把定這箇將來做如堯舜，是多少道理到得後來衣鉢之傳，只說「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緊要在上三句說會如此，方得箇中方得箇恰好，這也到這地頭，當說中便說箇中，聖賢言語，初不是著意安排，只遇著這字，便說出這字也。」（葉賀孫）

因整要略謂：「孟子發明許多道理都盡，自此外更無別法思。惟這箇先從性上看，得這箇物事破了，然後看入裏面去，終不甚費力。要知雖有此數十條，是古人已說過，不得不與他理會到得做工夫時，卻不用得許多難得，勇猛底人截直便做去。」（葉賀孫）

敬之問：要旨「不取杞柳一章」曰：「此章自分曉，更無可玩索，不用人亦可。卻是一生之謂性」一段，難曉，說得來反恐觸突，故不編入。」（葉賀孫）

朱子文集一則

（第四十六卷）

答黃直卿書云：前書所論大學兩條，似未然。如此，則是明德新民，其初且苟簡做一截，到止於至善處，又子細做一截也。知至之至，向來卻是誤作切至之至，只合依舊爲極至之至。然此字雖與至善之至，皆訓極字，而用處不同。至善是自然極至之至，却是功夫極至之至，難作一例說也。可試思之。此義非獨熹不謂然，以示季通諸人亦皆疑直卿不知何故作此見也。病中看得孟子要略數章分明，覺得從前多是衍說，已略修正寫去。此書似有益於學者，但不合顛倒卻聖賢成書，此爲未安耳。大學諸生看者，多無入處，不如看語孟者漸見次第，不知病在甚處，似是規模太廣，令人心量包羅不得也。

真西山文集一則

（第二十九卷）

孟子要略後序云：太守陳侯既刊文公朱先生論語詳說於郡齋，又得孟子要略以示學者，曰：「先生之於孟子，發明之也至矣，其全在集注，而其要在此編。蓋性者，義理之本源，學者必明乎此，而後知天下萬善皆由此出，非有假乎外也。故此編之首曰性善焉，性果何物哉？曰：五常而已耳。仁義者，五常之綱領也。故論性之次曰仁義焉。心者，性之主，不可以無操存持養之功。故論性之次曰心者焉。天性之自然，而本心被見之尤切者也。故孝仁義之次，事親從兄，天性之自然，而本心被見之尤切者也。故孝

弟爲論心之次。仁義者，人心之所同，而所以賊之者利也。學者必審乎義利之分，然後不失其本心之正。故義利爲孝弟之次，義利明矣，推之於出處，則修吾天爵而不誘至人爵，推之於故事，則純乎王道而不雜乎霸功，故義利之次，二者繼之聖賢之學，循天理之正，所以盡其性也；異端之學，徇人欲之私，所以拂其性也。故以是終焉。先後次第之別，其指豈不甚明也哉？學者於集注，求其全體，而又於此玩其要旨焉，則七篇之義無復餘蘊矣。雖然，學者之於道，豈苟知而已耶？昔嘗聞先生與其門人論輯此書之意，而誨之曰：「觀書不可僅過目而止，必時復玩味，庶幾忽然感悟，到得義理，與踐履處融會，乃爲自得。」嗚呼！是又先生教人之要指也。予之刻此書也，豈苟然哉！侯以序引見屬退，惟末學未能窺先生之門牆，故於侯之命雖不敢辭，而亦不敢以序自任也。故論次侯本語，系諸編末，爲朋友共講云。

朱竹垞經義考一則

（第二百三十四卷）

孟子要略（未見）真德秀序曰：（云云見上）按是序亦載劉煥雲莊集

王白田朱子年譜一則

（第四卷，考異第四卷）

孟子要略 序

光宗紹熙三年，壬子六十三歲，孟子要略成。（語錄云云見上。考異云：李本無，洪本附注，除知靜江府之下，今立一條要略，又名指要一名要指，蓋一書也。其書今不傳，故附載語錄以見其概。）

之家必自毀，而後人毀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太甲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此之謂也。」（集注云：「不仁之人，私欲固蔽，失其本心，故其顛倒錯亂，至於如此。」又云：「此章言心存，則有以審夫得失之幾，不存，則無以辨於存亡之著。禍福之

來，皆其自取。」國藩謹按：此章言不仁者，知覺昏迷，莫燭治亂之幾。朱子編次要略，首卷大指，發明人性本善，或為氣拘物蔽，欲人強恕存心，以復本性。此章稍覺不類，不知何以闌入，始闕疑以俟正焉。）

孟子要略卷二

（國藩謹按：此卷論孝弟之道。）

孟子曰：「人之所不學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慮而知者，其良知也。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親也；及其長也，無不知敬其兄也。親親，仁也；敬長，義也。無他，達之天下也。」

孟子曰：「仁之實，事親是也；義之實，從兄是也。智之實，知斯二者弗去是也。禮之實，節文斯二者是也。樂之實，樂斯二者，樂則生矣。生則惡可已也，惡可已，則不知足之蹈之，手之舞之。」

孟子曰：「事孰爲大？事親爲大。守孰爲大？守身爲大。不失其身，而能事其親者，吾聞之矣。失其身，而能事其親者，吾未也聞也。孰不爲事，事親事之本也。孰不爲守，守身之本也。曾子養曾皙，必有酒肉，將徹，必請所與。問有餘，必曰有。曾皙死，曾元養曾子，必有酒肉，將徹，不請所與。問有餘，曰亡矣，將以復進也。此所謂養口體者也。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事親，若曾子者可也。」

孟子曰：「天下大悅，而將歸己，視天下悅而歸己，猶草莽也。惟舜爲然，不得乎親，不可以爲人；不順乎親，不可以爲子。舜盡事親之道，而瞽瞍底豫，瞽瞍底豫，而天下化，瞽瞍底豫，而天下之爲父子者定。此謂之大孝。」

萬章曰：「舜往于田，號泣于旻天，何爲其號泣也？」孟子曰：「怨慕也。」萬章曰：「父母愛之，喜而不忘，父母惡之，勞而不怨，然則舜怨乎？」曰：「長息問於公明高曰：『舜往于田，則吾既得聞命矣。號泣于旻天，于父母，則吾不知也。』公明高曰：『一是非爾所知也。』夫公明高以孝子之心，爲不若是怨，我竭力耕田，共爲子職而已矣。父母之不我愛，於我何哉？帝使其子，九男二女，百官牛羊倉廩，備以事舜於畎畝之中。天下之士多就之者，帝將胥天下而遷之焉。爲不順於父母，如窮人無所歸，天下之士悅之，比則所欲也，而不足以解憂。好色人之所欲，妻帝之二女，而不足以解

憂。富人之所欲，富有天下，而不足以解憂。貴人之所欲，貴爲天子，而不足以解憂。人悅之好色，富貴，無足以解憂者。惟順於父母，可以解憂。人少則慕父母，知好色，則慕少艾，有妻子，則慕妻子，仕則慕君，不得於君，則熱中。大孝終身慕父母。五十而慕者，予於大舜見之矣。」

萬章問曰：「詩云：『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信斯言也，宜莫如舜。舜之不告而娶，何也？」孟子曰：「告則不得娶，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也。如告，則廢人之大倫，以對父母，是以不告也。」萬章曰：「舜之不告而娶，則吾既得聞命矣。帝之妻舜而不告，何也？」曰：「帝亦知，告焉則不得妻也。」萬章曰：「父母使舜完廩，捐階，簪履，焚廩，使浚井，出從而揜之。象曰：『謾蓋都君，咸我績。牛羊父母，倉廩父母，干戈朕，琴朕，箴朕，二嫂使治朕棲。』象往入舜宮，舜在牀琴，象曰：『鬱陶思君爾！』」惟怙舜曰：「惟茲臣庶，汝其予治。」不識舜不知象之將殺已與？」曰：「奚而不知也？象愛亦憂，象喜亦喜。」曰：「然則舜僞喜者與？」曰：「否。昔者有饋生魚於鄭子產，子產使校人畜之池。校人烹之，反命曰：『始舍之，圉圉焉；少則洋洋焉，攸然而逝。』子產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校人出曰：『執謂子產智，予既烹而食之。』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故君子可欺以其方，難罔以非其道。彼以愛兄之道來，故誠信而喜之，奚爲焉？」金氏曰：「要略自萬章曰：『父母使舜完廩以下，至然則舜僞喜者與？』即下接君子可欺以其方，至奚僞焉，首去

娶妻如之何二節，中去子產一節，履祥妄謂去子產一節，不若去象曰一段，此何止齊東野人之語，幾不可述於君子之口。况帝之妻舜，在其烝又不格姦之後，此語既非事實，尤不當存要略。一書晚年方出，此章去取，似爲一書之玷。國藩謹按：告子編次比書之意，蓋擇其要者，時時切己體察，而欲凡讀孟子者皆反諸身而體驗之也，不然以孔孟之經，任意去取，顛倒措置，此佔畢庸夫所不爲，而謂朱子之賢爲之耶？即此章不錄首二節與子產一段，亦不過芟去繁文，尤便省覽耳，非有所去取於其間也。其存象曰一段，則以見聖人遭人倫之變，而不失天理之常，正欲存此語，以爲處變之法。事之荒怪，有無，蓋不足辨。仁山先生之論，似未嘗深究朱子之本意，今刻此書，悉載本章全文，而於首二節及子產一段并乙以識之，以存朱子之舊云。」

陶應問曰：「舜爲天子，陶臯爲士，簪履殺人，則如之何？」孟子曰：「執之而已矣。」然則舜不禁與？」曰：「夫舜惡得而禁之？夫有所受之也。」然則舜如之何？」曰：「舜視棄天下，猶棄敝屣也。竊負而逃，遵海濱而處，終身訥然，樂而忘天下。」（集注云：「此章言爲士者，但知有法，不知天子父之爲尊，爲子者但知有父，而不知天下之爲大，蓋其所以爲心者，莫非天理之極，人倫之至。學者察此而有得焉，則不待計較論量，而天下無難處之事矣。」）金氏曰：「此章要略注文微不同，而集注爲明徑。」國藩謹按：金氏謂要略注文微不同，不可考矣。所謂集注，明徑者，今特錄

於右觀朱子以此章次娶妻章之後，益知其欲窮極人倫之變，以爲處之者之法，設詞愈離奇，處之愈平常，而金氏去取之說，可無致疑已。

萬章問曰：「象曰以殺舜爲事，立爲天子，則放之，何也？」

子曰：「封之也，或曰放焉。」萬章曰：「舜流共工于幽州，放驩兜于崇山，殺三苗于三危，殛鯀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誅不仁也。象至不仁，封之有庠，有庠之人奚罪焉？仁人固如是乎？任他人則誅之，在弟則封之。」曰：「仁人之於弟也，不藏怒焉，不宿怨焉，親愛之而已矣。親之，欲其貴也；愛之，欲其富也。封之有庠，富貴之也。身爲天子，弟爲匹夫，可謂親愛之乎？」敢問：或曰「放者」，何

孟子要略卷二

（國藩謹按：此卷嚴義利之辨。）

孟子見梁惠王，王曰：「叟不遠千里而來，亦將有以利吾國乎？」孟子對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國，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萬乘之國，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國，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萬取千焉，千取百焉，不爲不多矣。苟爲後義而先利，不奪不鬻，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王亦曰仁義而

謂也？」曰：「象不得有爲於其國，天子使吏治其國，而納其貢稅焉，故謂之放。豈得暴彼民哉？雖然，欲常常而見之，故源源而來，不及貢以政，「接于有庠」，此之謂也。」

孟子曰：「君子之於物也，愛之而弗仁於民也；仁之，而弗親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

孟子曰：「道在爾，而求諸遠；事在易，而求諸難。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

孟子曰：「於不可已而已者，無所不已。於所厚者薄，無所不薄也。其進銳者其退速。」

已矣，何必曰利？」

孟子曰：「雞鳴而起，孳孳爲善者，舜之徒也；雞鳴而起，孳孳爲利者，跖之徒也。欲知舜與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也。」

孟子曰：「魚，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魚而取熊掌者也。生，亦我所欲也；義，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者也。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於生者，故不爲苟得也。死，亦我所欲，所惡有甚於死者，故患有所不辟也。如使人之所欲，

莫甚於生則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使人之所惡莫甚於死者，則凡可以辟患者何不用也？由是則生而有不仁也，由是則可以辟患而有不爲也。是故所欲有甚於生者，所惡有甚於死者，非獨賢也，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賢者能勿喪耳。一簞食，一豆羹，得之則生，弗得則死。噫，爾而與之行道之人弗受，蹴爾而與之，乞人不屑也。萬鍾則不辨禮義而受之，萬鍾於我何加焉？爲宮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識窮乏者得我與？鄉，得身死而不受。今爲宮室之美，妻妾之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妻妾之奉，爲之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所識窮乏者得我而爲之，是亦不可以已乎！此謂之失其本心。」

陳代曰：「不見諸侯，宜若小然。今一見之大，則以王，小則以霸，且志曰：『枉尺而直尋』，宜若可爲也。」孟子曰：「昔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將殺之。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孔子奚取焉？取非其招，不往也。如不待其招而往何哉？且夫枉尺而直尋者，以利言也。如以利，則枉尋直尺，而利亦可爲。與昔者趙簡子使王良與嬖奚乘，終日而不獲一禽，嬖奚反命曰：『天下之賤士也。』或以告王良，良曰：『請復之。』疆而後可，一朝而獲十禽，嬖奚反命曰：『天下之良工也。』簡子曰：『我使掌與女乘。』謂王良良不可曰：『吾爲之範我馳驅，終日不獲一爲之說，遇一朝而獲十，詩云：『不失其馳，舍矢如破。』我不貫與小人乘，請辭。』御者且羞與射者比，比而得禽獸，雖若邱陵，弗爲也。如枉道而從彼，何也？且子過矣，枉已者，未有能直人者也。」

景春曰：「公孫衍、張儀豈不誠大丈夫哉！一怒而諸侯懼，安居而天下熄。」孟子曰：「是焉得爲大丈夫乎？子未學禮乎？丈夫之冠也，父命之；女子之嫁也，母命之。往送之門，戒之曰：『往之女家，必敬必戒，無違夫子。』以順爲正者，妾婦之道也。居天下之廣居，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大道，得志與民由之，不得志，獨行其道，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謂大丈夫。」（國藩謹按：此章亦剖別義利之最嚴者。妾婦之道，阿諛苟容，竊取權勢利也。丈夫之事，直道而行，浩然無累，義也。故朱子編入此卷。）

宋慥將之楚，孟子遇於石邱，曰：「先生將何之？」曰：「吾聞秦楚搆兵，我將見楚王說而罷之。楚王不悅，我將見秦王說而罷之。」二王我將有所遇焉。曰：「何也？請無聞其詳，願聞其指，說之將何如？」曰：「我將言其不利也。」曰：「先生之志則大矣，先生之號則不可。先生以利說秦楚之王，秦楚之王說於利，以罷三軍之師，是三軍之士樂罷而悅於利也。爲人臣者，懷利以事其君；爲人子者，懷利以事一父；爲人弟者，懷利以事其兄。爲君臣、父子、兄弟終去仁義，懷利以相接，然而不亡者，未之有也。先生以仁義說秦楚之王，秦楚之王悅於仁義，而罷三軍之師，是三軍之士樂罷而悅於仁義也。爲人臣者，懷仁義以事其君；爲人子者，懷仁義以事其父；爲人弟者，懷仁義以事其兄。是君臣、父子、兄弟去利，懷仁義以相接也，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何必曰利？」

萬章問曰：「人有言伊尹以割烹餼湯，有諸？」孟子曰：「否！」

不然。伊尹耕於有莘之野，而樂堯舜之道焉。非其義也，非其道也；祿之以天下，弗顧也；繫馬于軻，弗視也。非其義也，非其道也，一介不以與人，一介不以取諸人。湯使人以幣聘之，置諸然曰：「我何以湯之聘幣爲哉？我豈若處畎畝之中，由是以樂堯舜之道哉？」湯三使往聘之，既而幡然改曰：「與我處畎畝之中，由是以樂堯舜之道，吾豈若使是君爲堯舜之君哉？吾豈若使是民爲堯舜之民哉？吾豈若於吾身親見之哉？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也。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斯道覺斯民也，非予覺之而誰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若已推而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故就湯而說之，以伐夏就民，吾未聞枉己而正人者也。况辱己以正天下者乎？聖人之行，不同也，或遠或近，或去或不去，歸潔其身而已矣。吾聞其以堯舜之道要湯，未聞以割烹也。伊訓曰：「天誅造攻，自牧宮朕，載自亳。」

萬章問曰：「或謂孔子於衛主癰疽，於齊主佞人瘠環，有諸乎？」孟子曰：「否，不然也。好事者爲之也。於衛主顏淵，由彌子之妻與子路之妻兄弟也。彌子謂子路曰：『孔子主我，衛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曰：『有命。』孔子進以禮，退以義，得之不得，曰：『有命。』而主癰疽與佞人瘠環，是無義無命也。孔子不悅於魯衛，遭宋桓司馬將要而殺之，微服而過宋，是時孔子當厄，主司城貞子爲陳侯秋臣，吾聞觀近臣以其所爲主，觀遠臣以其所主。若孔子主癰疽與佞人瘠環，何以爲孔子？」

孟子曰：「莫非命也，順受其正，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嚴牆之下。盡其道而死者，正命也。枉體死者，非正命也。」

孟子曰：「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臭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仁之於父子也，義之於君臣也，禮之於賓主也，智之於賢者也，聖人之於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

孟子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是求有益於得也；求在我者也。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是求無益於得也，求在外者也。」

孟子曰：「君子有三樂，而王天下不與存焉。父母俱存，兄弟無故，一樂也。仰不愧於天，俯不忤於人，二樂也。得天下英才而教之，三樂也。君子有三樂，而王天下不與存焉。」

孟子曰：「廣土衆民，君子欲之，所樂不存焉。中天下而立，定四海之民，君子樂之，所性不存焉。君子所性，雖大行不加焉，雖窮居不損焉，分定故也。君子所性，仁義禮智根於心，其生色也，睥然見於面，盎於背，施於四體，四體不言而喻。」

孟子曰：「說大人則藐之，勿視其巍巍然。高堂數仞，榱題數尺，我得志弗爲也。食前方丈，侍妾數百人，我得志弗爲也。般樂飲酒，驅騁田獵，後車千乘，我得志弗爲也。在彼者，皆我所不爲也。在我者，皆古之制也，吾何畏彼哉？」（國藩謹按：右三章言內重則外自輕，亦死義利之介明，乃能見此。故朱子編入此卷。）

魯平公將出，嬖人臧倉者請曰：「他日君出，則必命有司所」

之。今乘輿已駕矣，有司未知所之，敢請。」公曰：「將見孟子。」曰：「何哉？君所爲輕身以先於匹夫者，以爲賢乎？」禮義由賢者出，而孟子之後喪踰前喪，君無見焉。」公曰：「諾。」樂正子入見曰：「君奚爲不見孟軻也？」曰：「或告寡人曰：『孟子之後喪踰前喪，是以不往見也。』」曰：「何哉？君所謂踰者，前以士，後以大夫，前以三鼎，而後以五鼎與？」曰：「否，謂棺槨衣衾之美也。」曰：「非所謂踰也，貧富不同也。」樂正子見孟子曰：「克告於君，君爲來見也，嬖人有賊倉者沮君，君是以不果來也。」曰：「行或使之，止或尼之，行止非人所能也，吾之不遇魯侯，天也，臧氏之子焉能使予不遇哉？」

孟子去齊，充虞路問曰：「夫子若有不豫色然，前日虞聞諸夫子曰：『君子不怨天，不尤人。』」曰：「彼一時，此一時也。五百年必有王者興，其間必有名世者。由周而來，七百有餘歲矣，以其數則過矣，以其時考之，則可矣。夫天未欲平治天下也，如欲平治天下，當今之世，舍我其誰也？吾何爲不豫哉？」（國藩謹按：色之不豫，若出於憂世之誠，則爲善；若有一毫謀己之私，則爲利。此聖賢內斷之心，辨於微芒之間者。）

滕文公問曰：「齊人將築薛，吾甚恐，如之何則可？」孟子對曰：「昔者，太王居邠，狄人侵之，去之岐山之下居焉。非擇而取之，不得已也。苟爲善，後世子孫必有王者矣。君子創業垂統，爲可繼也。若夫成功，則天也。君如彼何哉？彊爲善而已矣！」（國藩謹按：

此章言謀國之道，雖極危急存亡之秋，而義利之辨，尤不可忽。孟子所稱，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正與此同旨。）

孟子曰：「飢者甘食，渴者甘飲，是未得飲食之正也。飢渴害之也。豈惟口腹有飢渴之害，人心亦皆有害。人能無以飢渴之害爲心害，不則及人，不爲憂矣。」

孟子曰：「人有不爲也，而後可以有爲。」

爲子曰：「仕非爲貧也，而有時乎爲貧；娶妻非爲養也，而有時乎爲養；爲貧者，辭尊居卑，辭富居貧。辭尊居卑，辭富居貧，惡乎宜乎？抱關擊柝，孔子暫爲委吏矣。曰：『會計當而已矣。』嘗爲乘田矣。曰：『日牛羊茁壯長而已矣。』位卑而言高，罪也。立乎人之本朝，而道不行，恥也。」（國藩謹按：官卑而不能行道，尙能稱職者，則爲義。官尊而不能行道，但知苟祿者，則爲利。凡義利無定，在隨其所居之位，所值之時，而公私枉直，確有不可易之界。易之道，所爲隨時變易，以處中也。孟子七篇，於辭受取與，出處進退之間，所以剖晰義利者，致詳。朱子此卷，采取略盡。昔亡友劉君於丁未戊申之年，實始講求精義之學，搜得朱子此書，宜其躍然而欣慰也。）

孟子要略卷四

（國語證按：此卷辨王霸之方，明治道之要。）

齊宣王問曰：「齊桓晉文之事，可得聞乎？」孟子對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後世無傳焉。臣未之聞也。無以則王乎？」曰：「德何如，則可以王矣？」曰：「保民而王，莫之能禦也。」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曰：「可。」曰：「何由知吾可也？」曰：「臣聞之胡牀曰：『王坐於堂上，有牽牛而過堂下者，王見之，曰：『牛何之？』對曰：『將以釁鐘。』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觫，若無罪而就死地。』對曰：『然則廢釁鐘與？』曰：『何可廢也，以羊易之。』不識有諸？』曰：『有之。』曰：『是心足以王矣。百姓皆以王爲愛也，臣固知王之不忍也。』王曰：『然誠有百姓者，齊國雖編小，吾何愛一牛？卽不忍其觫，若無罪而就死地，故以羊易之也。』曰：『王無異於百姓之以王爲愛也，以小易大，彼惡知之？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則牛羊何擇焉？』王笑曰：『是誠何心哉？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曰：「無傷也，是乃仁術也。見牛未見羊也。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王說曰：「詩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之夫子謂也。夫我乃行之，反而

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於我心，有戚戚焉。此心之所以合於王者，何也？」曰：「有復於王者曰：『吾力足以舉百鈞，而不足以舉一羽，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見鴟鵂，則許王之乎？』曰：『否。』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然則一羽之舉，爲不用力焉；與薪之不見，爲不用明焉。百姓之不見保，爲不用恩焉。故王之不王，不爲也，非不能也。」曰：「不爲者，與不能者之形何以異？」曰：「挾太山以超北海，語人曰：『我不能，是誠不能也；爲長者折枝，語人曰：『我不能，是不爲也，非不能也。』故王之不王，非挾太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於掌。詩云：『刑于寡妻，至於兄弟，以禦于家邦。』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無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爲而已矣。今恩足以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者，獨何與？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物皆然，心爲甚。王請度之。仰王與甲兵，危士臣，構怨於諸侯，然後快於心與？」王曰：「否，吾何快於是？將以求吾所大欲也。」曰：「王之所大欲，可得聞與？」王笑而不言。曰：「爲肥甘不足於口，與輕煖不足於體，與抑爲采色不足視於

目與聲皆不足聽於耳與？便聽不足使令於前與？王之諸臣皆足以供之，而王豈爲是哉？曰：「否，吾不爲是也。」曰：「然則王之所大欲，可知已。欲辟土地，朝秦楚，蒞中國，而撫四夷也。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猶緣木而求魚也。」王曰：「若是其甚與？」曰：「殆有甚焉。緣木求魚，雖不得魚，無後災。以若所爲，求若所欲，盡心力而後之，後必有災。」曰：「可得聞與？」曰：「鄒人與楚人戰，則王以爲孰勝？」曰：「楚人勝。」曰：「然則小固不可以敵大，寡固不可以敵衆，弱固不可勝強。海內之地方千里者九，齊集有其一，以服八，何以異於鄒敵楚哉？蓋亦反其本矣。今王發政於仁，使天下仕者皆欲立於王之朝，耕者皆欲耕於王之野，商賈皆欲藏於王之市，行旅皆欲出於王之塗，天下之欲疾其君者，皆欲赴愬於王，其若是，孰能禦之？」王曰：「吾惛不能進於是矣，願夫子輔吾志，明以教我，我雖不敏，請嘗試之。」曰：「無恆產而有恆心者，惟士爲能；若民，則無恆產，因無恆心，苟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爲已，及陷於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而仁人在位，罔民爲可之，也是故明君制民之產，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食，凶年不免於死亡，此惟救死而後不斂，奚暇治禮義哉？王欲行之，則盍反其本矣。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

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公孫丑問曰：「夫子當路於齊，管仲、晏子之功，可復許乎？」

孟子曰：「子誠齊人也，知管仲、晏子而已矣。或問乎？」曰：「吾子與子路孰賢？」曾西蹴然曰：「吾先子之所畏也。」曰：「然則吾子與管仲孰賢？」曾西蹵然不悅，曰：「爾何曾比乎於管仲？管仲得君如彼其專也，行乎國政如彼其久也，功烈如彼其卑也，爾何曾比乎於是？」曰：「管仲，曾西之所不爲也，而子爲我顧之乎？」

曰：「管仲以其君霸，晏子以其君顯，管仲、晏子猶不足爲與？」

曰：「以齊王，由反手也。」曰：「若是則弟子之惑滋甚。且以文王之德，百年而後崩，猶未洽於天下；武王、周公繼之，然後大行。今言王者易，然則文王不足法與？」曰：「文王何可當也？由湯至於武丁，賢聖之君六七作，天下歸殷久矣，久則難變也。武丁朝諸侯，有天下，猶運之掌也。紂之去武丁未久也，其故家遺俗，流風善政，猶有存者。又有微子、微仲、王子比干、箕子、膠鬲，皆賢人也，相與輔相之，故久後而失之也。尺地莫非其有也，一民莫非其臣也，然而文王猶方百里，起是以難也。齊人有言曰：『雖有智慧，不如乘勢；雖有鎡耒，不如待時。』今時則易然也，夏后殷周之盛，地未有过千里者也，而齊有其地矣；雞豚狗彘相聞，而達乎四境，而齊有其民矣；地不改辟矣，民不改聚矣，行仁政而王，莫之能禦也。且王者之不作，未有疏於此時者也；民之憔悴於虐政，未有甚於此時者也。

飢者易爲食，渴者易爲飲。孔子曰：「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當今之時，萬乘之國，行仁政，民之悅之，猶解倒懸也。故事半古之人，功必倍之，惟此時爲然。」（此章朱子原本傳錄至而子爲我顧之乎止，以下不錄。國藩謹按：朱子之意，特重在崇王黼伯，芟去後半，尤便省覽耳。竊意此章後半言乘勢待時，而歸重於行仁政，可見聖賢謀國，未嘗不顧時勢，而政之本原，悉依於王道，非同後世雜霸，苟且一切藉口救時者之所爲也。今仍錄本章全文，而於爲我顧之乎下，乙以識之，以存朱子之舊。）

孟子曰：「以力假仁者霸，霸必有大國。以德行仁者王，王不待大。湯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贍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悅而誠服也，如七十子之服孔子也。」詩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此之謂也。

孟子曰：「言近而指遠者，善言也。守約而施博者，善道也。君子之言也，不下帶，而道存焉。君子之守，修其身而天下平。人病舍其田而芸人之田，所求於人者重，而所以自任者輕。」

孟子曰：「人不足與適也，政不足問也。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矣。」

孟子曰：「離婁之明，公輸之巧，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員。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堯舜之道，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今有仁心仁聞，而民不被其澤，不可法於後世者，不行先王之道也。故曰：徒善不足，以爲政；徒法不能，以自行。詩云：『不愆不忘，」

率由舊章。」遵先王之法而過者，未之有也。聖人既竭目力焉，繼之以規矩準繩，以爲方員平直，不可勝用也。既竭耳力焉，繼之以六律正五音，不可勝用也。既竭心思焉，繼之以不忍人之政，而仁覆天下矣。故曰：爲高必因邱陵，爲下必因川澤，爲政不因先王之道，可謂智乎？是以惟仁者宜在高位，不仁而在高位，是播其惡於衆也。上無道揆也，下無法守也，朝不信道，工不信度，君子犯義，小人犯刑，國之所存者，幸也。故曰：城郭不完，兵甲不多，非國之災也；田野不辟，貨財不聚，非國之害也。上無禮，下無學，賊民興，喪無日矣。詩曰：「天之方蹶，無然泄泄。」泄泄，猶沓沓也。事君無義，進退無禮，言則非先王之道者，猶沓沓也。故曰：責難於君，謂之恭。陳善閉邪，謂之敬。吾君不能謂之賊。」（鄒氏曰：「此章言爲治者，當有仁心。仁聞以行先王之政，而吾臣又當各任其責。自是以惟仁者至，喪無日矣，所以責其君。自詩云：『天之方蹶，』至末，所以責其臣。國藩謹按：孟子七篇，言君道者甚多，而莫要於「修其身而天下平」一語。言臣道者甚多，而莫要於「大人格君心之非」一語。朱子編次此卷，前三章辨王霸之術，不同第四章言君道，第五章言臣道。此章及下規矩章，兼言君臣之道爲治之要，粗備於此矣。」

孟子曰：「規矩，方員之至也。聖人，人倫之至也。欲爲君，盡君道；欲爲臣，盡臣道。二者皆法堯舜而已矣。不以舜之所以事堯，事君，不敬其君者也。不以堯之所以治民，治民，賊其民者也。孔子曰：「

「道二仁與不仁而已矣。」暴其民甚，則身弑國亡。不甚，則身危國削。名之曰幽厲，雖孝子慈孫，百世不能改也。詩云：「殷鑒不遠。」

在夏后之世。此之謂也。」

孟子要略卷五

（國藩謹按：此卷孟子尚論古人，而自言其爲學要領。）

孟子曰：「堯舜性者也，湯武反之也。動容周旋中禮者，盛德之至也。哭死而哀，非爲生者也。經德不回，非以干祿也。言語必信，非以正行也。君子行法以俟命而已矣。」

孟子曰：「禹惡旨酒而好善言，湯執中，立賢無方，文王視民如傷，望道而未之見，武王不泄邇，不忘遠，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其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

孟子曰：「堯舜性之也，湯武身之也，五霸假之也。久假而不歸，惡知其非有也。」

孟子曰：「伯夷且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則進，亂則退，橫政之所出，橫民之所止，不忍居也。思與鄉人處，如以朝衣朝冠坐於塗炭也。當紂之時，居北海之濱，以待天下之清也。故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伊尹曰：『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進，亂亦進。』曰：『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此道覺此民也。』」

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與被堯舜之澤者，若已推而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也。柳下惠不羞污君，不辭小官，進不隱賢，必以其道遺佚而不怨，阨窮而不憚。與鄉人處，由由然，不忍去也。爾爲爾，我爲我，雖袒裼裸裎於我側，爾焉能浼我哉？故聞柳下惠之風者，鄙夫寬，薄夫敦。孔子之去齊，接淅而行。去魯，曰：「遲遲吾行也。」去父母國之道也。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處而處，可以仕而仕。孔子也。」孟子曰：「伯夷聖之清者也，伊尹聖之任者也，柳下惠聖之和者也，孔子聖之時者也。孔子之謂集大成，集大成說者，金聲而玉振之也。金聲也者，始條理也；玉振之也者，終條理也。始條理者，智之事也；終條理者，聖之事也。智譬則巧也，聖譬則力也。由射於百步之外也，其至爾力也，其中非爾力也。」

孟子曰：「聖人百世之師也，伯夷柳下惠是也。故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聞柳下惠之風者，薄夫敦，鄙夫寬。奮乎百世之上，百世之下，聞者莫不興起也。非聖人而能若是乎？而況

於親炙之者乎？」

孟子曰：「仲尼不爲己甚者。」

禹稷當平世，三過其門而不入。孔子賢之。顏子當亂世，居於陋巷，一簞食，一瓢飲，人不堪其憂，顏子不改其樂。孔子賢之。孟子曰：「禹稷顏回同道。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是以如是其急也。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今有同室之人鬪者，救之，雖被髮纓冠而救之可也；鄉鄰有鬪者，被髮纓冠而往救之，則惑也，雖閉戶可也。」

孟子曰：「子路人告之，以有過則喜，禹聞善言則拜。大舜有大焉，善與人同，舍己從人，樂取於人以爲善，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無非取於人者。取諸人以爲善，是與人爲善者也。故君子莫大乎與人爲善。」

公孫丑問曰：「夫子加齊之卿相，得行道焉，雖由此霸王，不異矣。如則動心否乎？」孟子曰：「否，我四十不動心。」曰：「若是則夫子過孟賁遠矣。」曰：「是不難，告子先我不動心。」曰：「不動心有道乎？」曰：「有。北宮黝之養勇也，不膚撓，不目逃，思以一毫挾於人，若撻之於市朝，不受於褐寬博，亦不受於萬乘之君，視刺萬乘之君，若刺褐夫，無嚴諸侯，惡聲至，必反之。孟施舍之所養勇也，曰：「視不勝猶勝也，量敵而後進，慮勝而後會，是畏三軍者也。舍豈能爲必勝哉，能無懼而已矣。」孟施舍似曾子，北宮黝似子夏。夫二子之勇，未知其孰賢，然而孟施舍守約也。昔者曾

子謂子襄曰：「子好勇乎？名嘗聞大勇於夫子矣。自反而不縮，雖褐寬博，吾不慙焉；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孟施舍之守氣，又不如曾子之守約也。曰：「敢問夫子之不心動，與告子之不心動，可得聞與？」告子曰：「不得於言，勿求於心；不得於心，勿求於氣，此之謂之志也。夫志至焉，氣次焉；故曰：持其志，無暴其氣。既曰志至焉，氣次焉，又曰持其志，無暴其氣者，何也？曰：志壹則動，氣氣壹則動，志也。」今夫騷者，趨者是氣也，而反動其心，敢問夫子惡乎長？」曰：「我知言，我善養吾浩然之氣。」敢問何謂浩然之氣？」曰：「難言也。其爲氣也，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則塞於天地之間。其爲氣也，配義與道，無是餒也，是集義所生者，非義襲而取之也。行有不慊於心，則餒矣。我故曰：告子未嘗知義，以其外之也。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也。無若宋人然。宋人有闔其苗之不長，而揠之者，芒芒然歸，謂其人曰：「今日病矣，予助苗長矣。」其子趨而往視之，苗則槁矣。天下之不助苗長者寡矣。以爲無益而舍之者，不耘苗者也；助之長者，揠苗者也。非徒無益，而又害之。何謂知言？曰：「諛辭知其所蔽，淫辭知其所陷，邪辭知其所窮，遁辭知其所窮。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聖人復起，必從吾言矣。」我子貢善爲說辭，冉牛閔子顏淵善言德行之，孔子兼之曰：「我於辭命則不能也。」然則夫子既聖矣乎？」孔子曰：「惡是何言？昔者子貢問於孔子曰：「夫子聖矣乎？」孔子

也。」「何謂善？何謂信？」曰：「可欲之謂善，有諸己之謂信。充實之謂美，充實而君光輝之謂大，大而化之之謂聖。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樂正子二之中，四之下也。」

萬章問曰：「孔子在陳曰：『盍歸乎來？吾黨之士，狂簡進取，」

「不同道，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則進，亂則退，伯夷也。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進，亂亦退，伊尹也。可以仕不仕，可以止則止，可以久則久，可以速則速，孔子也。皆古聖人也，吾未能有行焉，乃所願則學孔子也。」「伯夷伊尹於孔子若是班乎？」曰：「否，自

有生民以來，未有孔子也。」曰：「然則有同與？」曰：「有得百里之地而君之，皆能以朝諸侯。有天下行一不義，殺一不辜，而得天下，皆不爲也。是則同。」曰：「敢問其所以異？」曰：「宰我子貢有若智足以知聖人，汙不至阿其所好。宰我曰：『以予觀於夫子，賢於堯舜遠矣。』子貢曰：『見其禮而知其政，聞其樂而知其德，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違也。自生民以來，未有夫子也。』有若曰：『豈惟民哉？麒麟之爲靈，鳳凰之於飛，鳥泰山之於邱垤，河海之於行潦，類也。聖人之於民，亦類也。出乎其類，拔乎其萃，自生民以來，未有盛於孔子也。』」

公都子曰：「外人皆稱夫子好辯，敢問何也？」孟子曰：「予

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當堯之時，水逆行，氾濫於中國，蛇龍居之，民無所定，下者爲巢，上者爲營窟。書曰：『水洊贅，余。』洊水者，洪水也，使禹治之，禹掘地而注之海，驅蛇

龍而放之沮，水由地中行，江淵河漢是也。險阻既遠，鳥獸之害人者消，然後人得平土而居之。堯舜既沒，聖人之道衰，暴君代作，壩宮室以爲汚池，民無所安息，墾田以爲園囿，使民不得衣食，邪說暴行又作，園囿汚池，沛澤多而禽獸至，及紂之身，天下又大亂，周公相武王，誅紂伐奄，三年討其君，驅飛廉於海隅，而戮之，滅國者五，九驅虎豹犀象而遠之，天下大悅。書曰：『丕顯哉文王謨，丕承哉武王烈！』佑啓我後人，咸以正。缺世衰道微，邪說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號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翟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也。仁義充塞，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吾爲此懼。閑先聖之道，距楊墨，放淫辭，邪說者不得作，分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昔者禹抑洪水而天下平，周公翼狄，驅猛獸而百姓甯，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詩云：『我狄是膺，荆舒是懲。』則莫我敢承。」「無文無君，是周公所膺也。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說，距詖行，放淫辭，以承三聖者，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

浩生不害問曰：「樂正子，何人也？」孟子曰：「善人也，信人

曰：「聖則吾不能，我學不厭而教不倦也。」子貢曰：「學不厭，智也，教不倦，仁也。仁且智，夫子既聖矣。」夫聖，孔子不居，是何言也！昔者竊聞之，子夏、子游、子張皆有聖人之一體。冉子、閔子、顏淵則其體而微。敢問所安？」曰：「姑舍是。」曰：「伯夷、伊尹何如？」曰：「不忘其初。」孔子在陳，何思魯之狂士？孟子曰：「孔子不得中道而與之，必也狂狷乎？狂者進取，狷者有所不爲也。孔子豈不欲中道哉？不可必得，故思其次也。」敢問何如斯可謂狂矣？曰：「如琴張、曾皙、牧皮者，孔子之所謂狂矣。」何以謂之狂也？曰：「其志嚮嚮然曰：『古之人，古之人。』夷考其行，而不掩焉者也。狂者又不可得，欲得不屑不潔之士而與之，是獷也。是又其次也。孔子曰：『過我門而不入我室，我不恨焉者，其爲鄉原乎？鄉原，德之賊也。』」曰：「何如斯可謂之鄉原矣？」曰：「何以是嚮嚮也，言不顧行，行不顧言，則曰：『古之人，古之人。』行何也？爲踴涼涼生斯世也。爲斯世也，善斯可矣。閭閻媚於世也者，是鄉原也。」萬章曰：「一鄉皆稱原人焉，無所往而不爲原人，孔子以爲德之賊何哉？」曰：「非之無舉也，刺之無刺也。同乎流俗，合乎污世，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潔，衆皆悅之，是以爲是，而不可與入堯舜之道，故曰德之賊也。孔子曰：『惡似而非者，惡莠，恐其亂苗也；惡佞，恐其亂義也；惡利口，恐其亂信也；惡鄭聲，恐其亂樂也；惡紫，恐其亂朱也；惡鄉原，

恐其亂德也。君子反經而已矣。經正，則庶民興；庶民興，斯無邪慝矣。」（國藩謹按：朱子編次此卷，卽近思錄末卷，論聖賢氣象之意。蓋學道而獨得於心，無與晤語，則尙友古人，以發其志趣。若孔子見文於夢，過姬於夢，及論語微子篇中所論列是也。其後如莊周、荀卿、楊柳、王通之書，亦往往抗論古人，評議當世。孟子七篇尤數數稱述先民。朱子此卷采錄凡十二章，予嘗以類求之，有不盡於此卷者，如誦詩讀書，知人論世一章，似可冠諸此卷之首。堯舜湯文見知聞知一章，似可殿於此卷之末。而朱子俱不甄錄，要略一書，久已佚亡。其注文不可考矣。而吾友劉君搜得此書，又不及補錄顯幽，遂章而爲之說，遂使末學窺仰無自，徒興孤陋之歎也。悲夫！）

朱子年六十三時，成孟子要略其書今佚，幸此書注中具載某章，入幾卷之幾，他日病愈，當依次編成，以復朱子之舊。戊申七月，劉傳瑩題金氏孟子集注考證後。朱子所編孟子要略一書，原本久佚，傳瑩謹於金仁山先生孟子集注考證內搜出，得復此書之舊。至是書顯末詳見語類，自著書門，文集答黃直卿書。戊申七月之季，陽漢通鑒生傳瑩識。

